**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辦理**

**113年度新南向海外見習計畫**

**壹、計畫名稱「新」之所向～兒家產業職涯探索**

1. 計畫經費來源：教育部、慈濟大學高教深耕計畫
2. 指導教師：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主任鄭雅莉教授、張麗芬副教授
3. 見習國別：新加坡
4. 見習領域：學前教育機構、家庭教育機構、特殊教育/早期療育機構
5. 見習機構(暫訂)

1、新加坡慈濟基金會分會：新加坡慈濟基金會有大愛幼兒園(Great Love Preschool)、安親班、樂齡長青館(Seniors Engagement & Enabling Node)、青年人文中心(Tzu Chi Humanistic Youth Centre)

2、Fei Yue：Active Ageing Center、Fei Yue Early Intervention Centre for Children、Fei Yue Family Service

3、Thye Hua Kwan Moral Society：Family Service Center、Early Intervention Program for Infants and Children

4、MINDS(新加坡智障人士福利促進會)

5、Cerebral Palsy Alliance Singapore

6、CARE Singapore

1. 預計出國時程：自113年8月3日(六)至 113年8月18日(日)，共計16日
2. 預計選送學生人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學生8名(視經費增補外加名額數名)。
3. 補助見習學生經費項目：國際機票、學生保險、生活費
4. 選送學生遴選標準：

1、歷年學期成績佔全班50%。

2、具英文聽說能力(須具英文能力相關證明)

3、操行成績。

4、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5、若條件相當者且人數多於應遴選人數，則以本系三年級以上優先。

* 初審
* 歷年學期成績佔全班50%，或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
* 具英文聽說能力(須具英文能力相關證明)。
* 操行成績。
*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 複試成績
* 具英文聽說能力(須具英文能力相關證明) 40%
* 操行成績，10%。
*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30%。
* 面試，20%。
* 備註
* 成績相同者：
1. 複試成績得分相同者，以外國語言能力高者為優先；
2. 外國語言能力得分仍相同者，由歷年學業平均成績高者為優先；
3. 歷年學業平均成績得分再相同者，最後由海外見習甄選委員會投票決定。
4. 若條件相當者且人數多於應遴選人數，則以本系三年級以上優先。
* 申請學生應準備下列書面資料如下：
1. 歷年成績單影本、操行成績(歷年學期成績佔全班50%，或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
2. 英文能力證明，英文能力符合下列其一：

□托福成績，測驗種類： ，分數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全民英檢，成績： 級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成績：

□多益測驗成績：

□慈大英語中心修課成績證明，課程名稱， 成績

□其他英語能力證明

1. 自傳（含為何想參與新加坡見習計畫、未來職涯的規劃）
2. 家長同意書（本文件可於申請審核通過後補交）
3.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志工證明

**貳、申請報名時程規劃**

**一、申請報名時程規劃**

1. 簡章公告：113年4月8日（星期一）起
2. 報名期間：113年4月8日（星期一）至4月26日（星期五）
3. 報名地點：兒家系系辦
4. 報名書面資料
	* 1. 繳交資料：報名表(附件一)、家長/監護人同意書(附件二)、歷年成績單影本、英文能力證明、自傳以及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或資料。
		2. 繳交期間：113年4月8日（星期一）至4月26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止。
5. 初審錄取名單公布日期：113年4月26日（星期五）下午五時，名單、 面試順序公佈於兒家系網。
6. 複試（面試）日期：113年5月1日(三)至5月31日(五)間擇期舉辦。

面試地點： 兒家系七樓家資教室

1. 公告錄取時間：113年6月17日（星期一）下午五時，公佈於兒家系網
2. 正取生回覆時間：113年6月20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截止。
3. 備取生遞補時間：113年6月21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截止。

**三、見習學生經費補助項目**

(一)見習期間補助：台北-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台北國際機票費用(經濟艙)、見習學生生活費、保險費。未能全程參與培訓、行前說明和見習計畫並且繳交成果報告者，無法獲得補助。

(二) 經費補助資格**：**具本系在學學籍之學生。

**四、錄取學生應配合事項**

（一）見習學生需參與行前說明與培訓活動。

（二）依規定期限繳交各項申請資料、文件。

（三）完成見習後兩週繳交成果報告。

（四）參與經驗分享交流活動。

（五）其他見習相關事宜。

**附件一**

**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113年新南向見習報名表**

|  |  |  |  |
| --- | --- | --- | --- |
| 中文姓名 |  | 英文姓名(與護照同) |  |
| 系級 |  | 學號 |  |
| 身份證字號 |  | 出生年月日 |  年 月 日 |
| 護照 | 無□有□護照效期 |  |  |
| 聯絡電話 | (1) | (2) |
| E-mail |  |
| 其他語文能力 | □台語 | □客語 | 其他語言： |
| 緊急聯絡人 |
| 緊急聯絡人 |  | 請註明緊急聯絡人與申請者之關係 |  |
| 電話 | (Cell Phone) | （H） | (O) |

**申請學生請檢附下列資料；**

壹、申請學生應準備下列書面資料:

□1.歷年成績單影本、操行成績（歷年學期成績佔全班50%，或學業成績平均75分以上）

2.英文能力證明，英文能力符合下列其一：

* □托福成績，測驗種類： *，*分數
* □財團法人語言訓練中心之全民英檢，成績： 級
* □國際英語語文測驗（IELTS）成績：
* □多益測驗成績：
* □慈大英語中心修課成績證明，課程名稱， 成績
* □其他英語能力證明

□3. 自傳（含為何想參與新加坡、馬來西亞見習計畫、未來職涯的規劃）

□4. 家長同意書（本文件可於申請審核通過後補交）

5. 其他有利審查文件

□志工證明

□特殊才藝，專長：

**附件二**

**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

**113年新南向見習**

**家長/監護人同意書**

敝子弟 ，為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學生，申請經由 貴系選送赴新加坡及馬來西亞見習。

本人同意敝子弟參加 貴系舉辦之見習活動，清楚瞭解此次見習活動為實習學分之外的額外學習，並同意遵守下列事項：

1. 自行負擔所有見習衍生之費用，包含膳食雜費、住宿費、護照申請費等，並於規定期限內支付。
2. 敝子弟如有填報不實，致不符合甄選資格或有違法之處，自願喪失經費補助資格。
3. 敝子弟如未能全程參與培訓、行前說明和見習活動並且繳交成果報告者，無法獲得補助。
4. 輔導敝子弟遵守見習相關之規定。

 此致

慈濟大學兒童發展與家庭教育學系學系

家長/監護人簽名：\_\_\_\_\_\_\_\_\_\_\_\_\_\_\_\_\_\_\_\_

與 學 生 關 係 : \_\_\_\_\_\_\_\_\_\_\_\_\_\_\_\_\_\_\_

日 期：\_\_\_\_\_\_\_\_\_\_\_\_\_\_\_\_\_\_\_\_\_